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IGITAL DOMAIN HOLDINGS LIMITED

###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或緊隨本公司將於同一場地舉行的應屆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休會後）假座香港德輔道中189號李寶椿大廈12樓1201室之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作為特別事項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本公司建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批准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其概要載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授權本公司董事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以及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及授權本公司董事進行可能必需及權宜之所有行動，以使新購股權計劃生效。」

承董事會命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謝安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代其出席並代其表決。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本公司股東可委任超過一位代表並於股東大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代表委任文書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士親筆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由主管人員、授權人或其他有權簽署人士簽署。
- (3) 代表委任表格及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自出席所召開的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 (4)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可（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就該股份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倘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排名首位之人士（不論親自或委派代表）方有權表決，其他聯名持有人均不得表決，就此，排名先後按其就聯名持有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排名而定。
- (5) 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時，有權投一票以上的人士毋須盡投其票數，亦毋須以同一方式投票。
- (6) 該決議案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 (7)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 1716號舖。
- (8) 倘若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七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或生效，則股東特別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有關押後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時間及地點。  
  
如天氣情況惡劣，本公司股東須在考慮本身情況後自行決定是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如決定出席，務請加倍注意及小心安全。
- (9) 為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健康和安全並防止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蔓延，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採取以下預防措施：
  - (i) 出席人士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入口處接受體溫檢測，而任何人士若體溫高於攝氏37.3度，均不得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ii) 出席人士在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前，以及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內均須時刻適當地戴上外科口罩；
  - (iii) 股東特別大會場地佈置將作出適當安排以符合相關監管規定；及
  - (iv) 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不提供茶點。在法例許可範圍內，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拒絕未有遵守任何安全條例或上述預防措施的出席人士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
- (10) 為本公司股東健康及安全起見，本公司謹提醒出席人士，鑑於目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狀況，彼等應審慎考慮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風險，並鼓勵本公司股東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彼等的表決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安先生及張善政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衛強先生、崔浩先生、Sergei Skatershchikov 先生及 Brian Thomas McConville 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暢女士、段雄飛先生、Elizabeth Monk Daley 博士及胡勁恒先生。